

证券代码：430276

证券简称：晟矽微电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上海晟矽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5 月 18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张江高科技园区春晓路 439 号 13 号楼三楼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陆健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上海晟矽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9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1,141,386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7.90%。

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65,512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6%。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参加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董事会汇报公司 2022 年度经营情况、公司 2023 年度发展计划、公司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等。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1,141,386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 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1,141,38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 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1,141,38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四) 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1,141,38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议案具体内容已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详见《2022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36）、《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37）。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1,141,38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议案具体内容已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

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详见《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34）。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1,141,38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议案具体内容已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详见《2022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3-038）。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1,141,38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上海晟矽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

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审核说明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议案具体内容已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详见《关于上海晟矽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审核说明》（公告编号：2023-039）。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1,141,38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议案具体内容已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详见《关于公司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公告编号：2023-040）。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1,141,38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议案具体内容已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详见《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告编号：2023-041）。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1,141,386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公司章程修订事宜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董事会办理有关本次公司章程修订的相关事宜，本次授权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

（1）需要向有关部门递交所有材料的准备、报审；

- (2) 有关部门所有批复文件手续的办理；
- (3) 股份转让系统备案及股东所持股份变更登记工作；
- (4) 根据本次转增股本结果及章程修订案，对公司章程进行修改；
- (5) 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事宜。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1,141,38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关联方及追认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议案具体内容已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 neeq. com. cn) 披露，详见《关于补充确认关联方及追认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2)。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1,141,38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出席股东不存在关联股东，无需回避

表决。

（十三）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6	《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7,878,959	100.00%	0	0.00%	0	0.00%
1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7,878,959	100.00%	0	0.00%	0	0.00%
12	《关于补充确认关联方及追认关联	7,878,959	100.00%	0	0.00%	0	0.00%

	交易的 议案》						
--	------------	--	--	--	--	--	--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黄夏敏、陈茜

（三）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及表决程序和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 上海晟矽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关于上海晟矽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律师见证法律意见书。

上海晟矽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22 日